

新中學文庫
馬光文司

黃公渚選註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選註者 黃公渚

主編者 朱雲五
經農

學生國學叢書 司馬光文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初版
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二月再版

(81793)

學生圖書公司馬光文一冊

定價國幣貳元伍角

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

選註者

主編者

朱王黃

經雲公

上海河南中路

農五渚

*****版權所有

發行所

發行人
印刷所

各處
印書館

緒言

一 司馬光之生平

司馬光，字君實，號迂夫，晚號迂叟，世稱涑水先生，陝州夏縣人。父池，天章閣待制，以清直仁厚聞於天下，爲寶元慶曆間名臣。真宗天禧三年，池爲光山令，以十月十八日生光於官舍，因以爲名。七歲凜然如成人，聞講左氏春秋，卽了其大旨。寶元元年中進士甲科，除奉禮郎。時池在杭，求簽蘇州判官事以便親許之。丁內外艱，執喪毀瘠如禮，服除，簽書武成軍判官事，改大理評事，補國子監直講，樞密副使龐籍薦爲館閣校勘，同知禮院，加集賢校理，從龐籍辟，通判并州，改直祕閣，同知諫院。仁宗始不豫，國嗣未立，天下寒心，而莫敢言。諫官范鎮首發其議，光聞而繼之，至是復上疏曰：『臣向者進說，意謂卽行，今寂無所聞，此必有小人言，

陛下春秋鼎盛，何遽爲不祥之事？小人無遠慮，特欲倉卒之際，援立其所厚善者耳，定策國老，天子門生之禍，可勝言哉？」帝大感動，詔英宗判宗正，辭不就，遂立爲皇子。英宗旣嗣位，詔兩制集議。濮王典禮學士王珪等相視莫敢先，光獨奮筆書曰：「爲人後者爲之子，不得顧私親，正宜準封贈期親尊屬故事，稱爲皇伯，高官大國，極其尊榮。」議成，珪卽命吏具以手稟爲案，旣上，與大臣意殊，御史六人爭之力，皆斥去，光乞留之不可，遂請與俱貶，神宗卽位，擢爲翰林學士，會王安石得政，行新法，光以議論不合求去，遂以端明殿學士知永興軍，尋徙知許州，趣入覲，不赴，請判西京御史臺，歸洛，十有五年，絕口不論時事。哲宗初，起爲門下侍郎，拜尚書左僕射，悉去新法之爲民害者，遼夏使至，必問光起居，敕其邊吏曰：「中國相司馬矣，毋輕生事開邊隙。」光自見言行計從，欲以身徇社稷，躬親庶務，不舍晝夜，以元祐元年九月初一日薨於相位，年六十八，贈太師溫國公，謚曰文正，賜碑曰《忠清粹德》。紹聖初，奪贈謚，仆所立碑，追貶清遠軍節度副使，又貶崖

州司戶參軍，徽宗立復太子太保，蔡京擅政，復降正議大夫，京撰姦黨碑，令郡國皆刻石，長安石工安民當鐫字，辭曰：『民愚人固不知立碑之意，但如司馬相公者，海內稱其正直，今謂之姦邪，民不忍刻也。』聞者愧之，靖康元年還贈謚建炎中配饗哲宗廟庭，著有傳家集、資治通鑑、歷年圖、稽古錄、書儀、易說、大學中庸義等書。

二 司馬光之學行

光之生平，既如上述，而其學行尤有過人之處，絕非矯揉造作，沽名釣譽之徒，所可比擬於萬一，大抵由於學問精到，根柢深厚，故能刊落浮華，講求實際，蔚爲有宋一代之完人。夷考其行，則畢生致力之處，只在一誠字，然而規模博大，識慮弘遠，凡所施爲，皆準情酌理，平易近人，不倡爲高論，以震駭庸俗，亦不肯隨波逐流，苟爲同異，其一種特立獨行，堅苦卓絕之概，誠所謂前無古人，後無來者。史

稱光「孝友忠信，恭儉正直，出於天性，居處有法，動作有禮。自少至老，語未嘗妄，自言『吾無過人者，但平生所爲，未嘗有不可對人言者耳。』博學無所不通，音樂律歷，天文書數，皆極其妙。晚節尤好禮，爲冠婚喪祭法，適古今之宜，不喜釋老，曰：『其微言不能出吾書，其誕吾不信也。』不事生產，買第洛中，僅庇風雨，有田三頃，喪其夫人，質田以葬，惡衣菲食，以終其身。」由此觀之，則光之爲人，中正和平，是其所獨得處，可概見矣。故涑水學派，無偏無黨，又不墮歷來講學家語錄習氣，而獨樹一幟。當神宗之世，王安石銳意變法，爲時所詬病，光亦極言其不可，反覆爭論，章至六七上，然所言皆公也。及安石旣沒，光折簡與呂晦叔云：『介甫文章節義，過人處甚多，但性不曉事，而喜遂非，致忠直疏遠，讒佞輻輳，敗壞百度，以至於此。今方矯其失，革其弊，不幸介甫謝世，反覆之徒，必詆毀百端，光意以謂朝廷特宜優加厚禮，以振起浮薄之風……辰前力言，則全仗晦叔也。』其宅心忠厚，一出於自然，固不僅盛德可稱，亦足以勵末俗矣。

三 司馬光文在文學上之位置

文章一道，以先秦兩漢之世爲最盛，其源多出於六經，故體製古雅，胎息醇厚，降及後世，專以辭藻相尚，紛華縟麗，排比鋪張，氣格乃愈趨愈下。其能講求樸學，擺落凡近，直追古昔者，在宋必以司馬光爲之巨擘。光所爲文，不矜才，不使氣，如行雲流水，極其自然之妙，而論事透澈，說理精深，尤爲獨絕。在當時古文家歐陽修、王安石、三蘇父子之外，確能獨樹一幟，顧以功名事業，爲世所稱道，而不及其文辭，其故何哉？大抵由於爲古文者，墨守一家，專講謀篇命意，造句修辭，或規其格調，或襲其皮毛，以互相標榜，而置真實純樸之學於不問。夫真實純樸之學，不事高奇，而動中規矩，其言不激不隨，和平大雅，又有一種正肅之氣，流露於字裏行間，斷非儉腹之徒，託諸空言，所能摹仿者也。蘇軾謂光『文辭深醇有西漢風』。又曰：『其文如金玉穀帛藥石也，必適於用，無益之文，未嘗一語及之。』其

推崇可謂備至，非深知光者，不能道也。故就中國文學史上言之，光亦爲特出之人傑，方其承西崑體之後，獨能不爲所動，力求復古，其識見之雄偉，尤不可及，是豈陳水派之講學家，與夫歷史上之政治家，所能盡之者哉。

四 司馬光文與史學之關係

光之著述，甚爲豐富，而於史學尤有深切之研究，與顯著之成績，其資治通鑑一書，爲畢生精力之所薈萃，上起戰國，下終五代，其間於治亂之原，盛衰之迹，皆有詳細之記載，正確之評論，固非平日將前史之事爛熟於胸中，而又識見絕高，取捨至當者，不易爲也。其體例大要，本諸左傳史記，蛻化而出，遂創爲編年歷史，以成千古之鉅製。是書前八卷爲光所自撰，起周威烈王二十三年，盡秦二世三年，原名通志，英宗命續成之，乃辟官置局，閱十九年而後成，其子康告其友晁說之曰：『此書成，蓋得三人焉，史記前後漢則劉蕡，三國歷九朝而隋則劉道

原唐迄五代則范淳夫，其在正史外，楚漢事則司馬彪荀悅袁宏，南北則崔鴻十
六國春秋，李延壽南北史，太清記亦采建康實錄以下無譏焉，柳芳唐曆最可喜，
唐以來碑官野史，暨百家譜錄，正集別集，墓誌碑碣，行狀別傳，亦不敢忽。」其致
力之勤，已可想見，蓋是書雖出於數人之纂集，而光實始終躬與其事，故能先後
有倫，精粗不雜，如出一手，其所采諸家之說，與光所自爲之文，皆精當之極，而歸
於平允，盡去歷來修史者一偏之見，尤爲難能而可貴。

五 本編選文雜評

光文章古雅深厚，逼近西漢，有傳家集八十卷，本編選其表、書、序、記、傳、題跋、
墓誌、哀辭，凡二十篇，皆純粹以精之作；而其平生偉製，尤推通鑑之史論，故採取
六篇，冠之於首，以見一斑云。

(一) 史論

論周威烈王初命晉大夫魏斯趙籍韓虔爲諸侯，議論正大，斷制謹嚴，直是春秋筆法，此通鑑一書，所以斷自三家分晉始也。雖進御之文，只取其易於啓悟，不事艱深，而雄厚渾樸，典重雍容，卽求之兩漢，亦不可多得，謂爲壓卷之作，誰曰不宜。

論智伯之亡，就『才德』二字，分析入微，所謂至理名言，顛撲不破，而章法整齊，筆力遒峭，尤耐人玩味。

論燕太子丹，開口便說他『輕慮淺謀，挑怨速禍』。如老吏斷獄，令人無從置喙，後半責備荆軻，兩引揚子法言，以爲證佐，卻替燕丹減輕罪名，持論平允已極，文亦精悍犀利，到底不懈。

論樊噲，此篇拈出名實二字作主，紓徐往覆，酣暢淋漓，與智伯才德之論，似乎同一機杼，然風骨聲調，絕不相襲，是真能盡文章變化之妙者矣。

論荀彧以管仲相桓公，比荀彧事魏武，其說甚辯，然杜牧所言，亦是正論，如

何駁得他倒，卻用『凡爲史者，記人之言，必有以文之』數語，輕描淡寫，將前案完全推翻，筆力之大，識見之高，皆不可及，而通體精警，猶其餘事。

論唐文宗患朝廷朋黨之難去，以『公且實者，謂之正直，私且誣者，謂之朋黨。』分出君子小人，精確不移，而歸到『在人主所以辨之。』尤爲扼要之說，與歐陽修朋黨論：『小人無朋，君子則有。』恰成一反比例，而文之剴切詳明，意存鑒戒，則可謂異曲同工。

(二) 表

進資治通鑑表，敍次簡潔，立言得體，於此書採取之淵博，致力之專勤，用意之深遠，恰能面面俱到，中間插入兩朝知遇之隆，及一身感激之私，欵欵懇懇，尤令人低徊不盡。

遺表，批大郤，導大窾，於當日朝政之得失，洞若觀火，其一種忠君愛國之忱，時時流露言外，雖賈誼治安策，無此深切，而光之知民情，識利病，重改作，慎法度，

一生相業，皆於斯可見矣。

(三)書

與范景仁書，以諫官責任之重，天下期望之殷，朋友勸勉之意，錯綜說來，彌覺懇摯動人。

答胡寺丞書，著墨不多，而澹宕生姿，至「爲道誼而來者，則難得矣。」不獨丁隱之賢可見，言外卻有無限感慨。

與王介甫書，通篇就來書作答，反覆駁詰，詞嚴意正，於安詳典雅之中，有沈靜淵穆之氣。非學養工夫，造詣極深者，不能臻此境地。

答程伯淳書，謂私溢不合於古禮，識見高絕，楊龜山稱其『辭義典奧，引據精密，足以是正先儒之謬。』信非虛語。

(四)序

洛陽耆英會序，以白樂天九老圖作陪，銖兩悉稱，中間敘述文富二公勳業，

不蔓不枝，恰到好處，而一時風流盛事，照耀千古，讀者良起執鞭之慕焉。

送李子儀序，前半從交遊之舊，相知之深，閒閒寫來，委曲盡致，後幅意存勸勉，語有分寸，而親切可味，其章法之靈活，文氣之舒徐，自非大家不辦。

(五) 記

諫院題名記，極莊重，極雄渾，絕無浮煙漲墨，繞其筆端，明乎此法，於鍊字訣思過半矣。

獨樂園記，含蓄蘊藉，神味雋永，其滿肚皮不合時宜之處，絕無一語及之，使讀者自於言外體會，所以妙絕。

韓魏公祠堂記，溫公以爭刺義勇事，與魏公頗相牴牾，及爲此記，又推崇備至，其胸襟之坦白，氣象之博大，皆不可及，而文之浩瀚流轉，古雅深厚，猶其餘事。

(六) 傳

國人傳，卽小見大，寄寓遙深，用筆純自左傳國策脫化而來。

(七) 題跋

題絳州鼓堆祠，前半狀物之工，頗似柳州遊記，然柳州有其幽折生峭，而雄厚不及也。後半辯堯后舜妃之妄，以正流俗之訛，是通篇最經意處。蘇東坡所謂『無益之文，未嘗一語及之。』觀於此而尤信。

書田諫議碑陰，不爲一毫溢美之詞，祇就范公銘語，『嗚呼田公，天下之正人也。』致其慕仰，極爲得體。篇末獨抒己見，議論尤偉，而一種方剛正直之氣，令人不敢逼視。

(八) 墓誌

贈都官郎中司馬君墓誌銘，但述其平生操行，不假鋪張，自有身分，銘詞沈摯古雅，出於至情。

清逸處士魏君墓誌銘，語無泛設，筆有餘妍，末段於當時處士，深致不滿，以反振魏君之賢，而寄其感慨，又是一種格調。

程夫人墓誌銘，瑣瑣敍來，造語皆有分寸，使賢母良妻之心事，活躍紙上，真化工之筆也，銘亦莊重不佻，極樸質之致。

敍清河郡君信手而成，如不經意，然沈痛之情，在在流露言外，誠爲絕作。鄆州處士王君墓誌銘，氣盛言宜，故不事藻飾，而有自然絕人之姿。

(九) 哀辭

石昌言哀辭，一唱三歎，多慷慨嗚咽之音，序亦曲折纏綿，將平生交誼，及昌言之爲人，歷歷繪出，結處撫今追昔，尤有惆悵不盡之意。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九月閩侯黃公渚敍於青島之碧慮簃

目 錄

史論	一
論周威烈王初命晉大夫魏斯趙籍韓虔爲諸侯	一
論智伯之亡	一一
論燕太子丹	一五
論樊英	一〇
論荀彧	二六
論唐文宗患朝廷朋黨之難去	三三
表	三七
進資治通鑑表元豐七年	四四
遺表元豐五年	三七